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1-065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科技创新、乡村振兴、乡村帮扶、产学研培养、功能游戏开发、员工发展计划等六大方向投入的框架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方案属于框架方案,在具体实施项目时,将在本框架方案的基础上,另行确定针对具体实施项目的协议;
2、本方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后续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如进行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导致本框架方案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的风险,具体的投资项目、投资金额、投资周期及产生的效益等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本框架方案后续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研发投入支出、股权投资、固定资产采购、捐赠支出、员工激励等,具体行为将来逐步落实。预计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七互娱”)多年来十分注重企业社会责任贡献,与利益相关方建立“价值共舞、共创、共享”的良性互动关系,目前上“建立符合商业与社会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管理模式和业务模式。
为践行企业发展使命,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三七互娱计划在2025年之前进一步投入5亿元人民币,继续参与科技创新计划、乡村教育振兴计划、乡村产业帮扶计划、产学研人才培养计划、功能游戏开发计划、员工职业发展计划等6大方向,促进公共权益最大化,与利益相关方一同为人民美好生活创造共享价值,实现共同富裕。三七互娱相关框架方案包括以下内容:

- 一、科技创新计划:公司将加大科技投入,设立或参与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参与推动社会科技创新,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 二、乡村教育振兴计划:公司继续深耕乡村教育帮扶,通过设立奖学金、能力建设支持、生涯规划引导、社会实践教育机会和平台,为乡村优秀青少年提供持续赋能。
- 三、乡村产业帮扶计划:公司将大力支持乡村产业发展,通过农村产销帮扶、农产品文创包装等方式,提升农户获得感和幸福感。
- 四、产学研人才培养计划:公司将深化与国内顶尖高校的产学研合作关系,支持大学计算机前沿技术人才、基础科学研究等精英人才的培养。
- 五、功能游戏开发计划:公司将加大研发力度,进一步布局推动向社会价值的功能游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念,实现企业社会效益暨经济效益相统一。
- 六、员工职业发展计划:企业将与劳动者共同努力,提升员工职业发展水平,激励员工更好地奋斗、创造价值,推动企业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创、共担、共享其福。

承前启后,继往开来,过去,三七互娱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致力于与行业携手回报社会;未来,三七互娱将继续以“给世界带来快乐”为企业使命,为人民拼搏美好生活,为社会创造共同富裕。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公告编号:2021-066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2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位,实到董事8位。会议由董事长李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2021年9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 表决结果:同意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员工住房免息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帮助员工解决基本的住房困难,减轻首次购房首付压力,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2016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员工住房免息借款管理办法》,经过多年的实施,取得了良好成效,截至2021年8月31日,公司向员工提供购房借款92.456万,已按揭满106名员工,帮助员工家庭真正实现“安居乐业”。
-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积极落实公司“关于对科技创新、乡村振兴、乡村帮扶、产学研培养、功能游戏开发、员工发展计划等六大方向投入的框架方案”【公告编号:2021-065】,践行员工与企业共创、共担、共享和其共赢原则下,公司对《员工住房免息借款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将员工住房免息借款额度由每年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调整为每年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修订后的《员工住房借款管理办法》,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亦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表决结果:同意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修订后的《员工住房借款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公告编号:2021-067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2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洋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豁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2021年9月22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表决结果:同意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员工住房免息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员工住房免息借款管理办法》的条款进行修订。
-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修订后的《员工住房借款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5、土地价款,乙方必须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约定按足额支付土地价款给长沙县财政局。

6、供地时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正式启动项目一期用地挂牌出让程序,该地块挂牌出让时,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须按要求共同报名参加竞买,否则视为违约。供地时间最终以县人民府审批出让结果及乙方与自然资源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二)土地开发建设利用
本项目一期总建筑面积约为74,000平方米,1.2≤容积率≤1.6,具体建设规划指标以自然资源部门批准为准。项目一期建成后,物业由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别持有。

本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由甲方缴纳不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

乙方确保投入项目的企业注册地址和纳税地均为自贸临空区范围内。

(三)主要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甲方给予乙方过渡办公场地3公顷和100%的租金补贴面积,补贴面积不超过1,000㎡,过渡办公场地装修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承诺,项目一期建成后,每年至少申请发明专利项,取得授权2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0项,取得发明专利、取得软件著作权2项。甲方应协助乙方申请省、市、(区)相关专项扶持资金。

3、乙方须在甲方或自然资规划部门将项目一期用地交付(签订土地成交确认书)之日起20日内启动项目一期工作,并在6个月内明确开工建设(取得项目建设用地施工许可证);

乙方若后18个月内明确开工或施工,乙方如不能按期开工或施工,应提前2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自行开工,竣工时间与相应顺延,延建期限不超过一年。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开工建设或全部建成,每逾期一天乙方按实际出让价款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项目用地自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之日起满一年未开工的,按相关规定征收土地闲置费,满两年未开工的,由相关部门1%无偿收回甲方项目用地。乙方必须要求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单位施工人员在长沙县设立独立的分支机构。

4、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100万元。在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名并参与竞买用地竞拍1个月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如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报名或未参与该用地竞拍,则上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甲方给予乙方产业发展扶持,在乙方达到本合同第十一条税收缴纳标准的前提下,给予项目6年运营奖励(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奖励支持。奖励标准为:项目一期建成后第四、五、六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100%的标准奖励。

第七、八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50%的标准奖励。奖励资金逐年考核兑现,5年培育期内税收未达标准不予奖励。

乙方若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之规定未达到约定的税收承诺,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亩均税收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则差额部分作为违约金金额由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支付给甲方。

6、甲方应助力乙方引进高端人才,若符合《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人才集聚发展若干措施(试行)》的规定,可按照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

7、乙方劳动用工应与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建立联系和协调,优先解决长沙县户口的劳动就业。企业用工除技术人才需求外,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给予乙方用工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必须符合用工使用条件),并在长沙县建立社会公益保险登记中心(含《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要求参保。

四、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自贸临空区位于长沙市长望新城,划面积140平方公里,包含国家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航空产业功能区、黄花综合保税区、高新新城等产业载体,聚集了一大批国际知名企业,具有区位优势、航空发展、产业基础、科技领先、生态环境等6个方面的优势。2021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7次点名长沙(长株潭),强调充分发挥长沙自贸临空区在对外开放中的重要作用。

公司本次项目选址自贸临空区,是抓住中部地区创新发展引领、开放崛起战略机遇,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巩固并拓展公司在区域市场,充分利用长沙地区高校众多、人才聚集的优势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强化公司产品竞争力,培训服务人才、做大做强运营服务,进而带动公司全国业务的发展。

2、对公司的影响:本项目的建设可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智能安检和智能监控安防领域的技术优势,提升公司资源整合能力和运营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本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项目期限较短良好,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日常运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已具备本次投资条件并进行了全面考虑并判断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具有不可否认性;但项目实施仍可能受到相关政策、宏观经济、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和经营风险。同时,项目合同签署前,土地招拍挂手续尚未完成,获得土地使用权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后续进展,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长沙声迅声迅安防高科技产业园项目招商引资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2日

5、土地价款,乙方必须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约定按足额支付土地价款给长沙县财政局。

6、供地时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正式启动项目一期用地挂牌出让程序,该地块挂牌出让时,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须按要求共同报名参加竞买,否则视为违约。供地时间最终以县人民府审批出让结果及乙方与自然资源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二)土地开发建设利用
本项目一期总建筑面积约为74,000平方米,1.2≤容积率≤1.6,具体建设规划指标以自然资源部门批准为准。项目一期建成后,物业由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别持有。

本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由甲方缴纳不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

乙方确保投入项目的企业注册地址和纳税地均为自贸临空区范围内。

(三)主要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甲方给予乙方过渡办公场地3公顷和100%的租金补贴面积,补贴面积不超过1,000㎡,过渡办公场地装修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承诺,项目一期建成后,每年至少申请发明专利项,取得授权2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0项,取得发明专利、取得软件著作权2项。甲方应协助乙方申请省、市、(区)相关专项扶持资金。

3、乙方须在甲方或自然资规划部门将项目一期用地交付(签订土地成交确认书)之日起20日内启动项目一期工作,并在6个月内明确开工建设(取得项目建设用地施工许可证);

乙方若后18个月内明确开工或施工,乙方如不能按期开工或施工,应提前2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自行开工,竣工时间与相应顺延,延建期限不超过一年。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开工建设或全部建成,每逾期一天乙方按实际出让价款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项目用地自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之日起满一年未开工的,按相关规定征收土地闲置费,满两年未开工的,由相关部门1%无偿收回甲方项目用地。乙方必须要求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单位施工人员在长沙县设立独立的分支机构。

4、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100万元。在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名并参与竞买用地竞拍1个月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如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报名或未参与该用地竞拍,则上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甲方给予乙方产业发展扶持,在乙方达到本合同第十一条税收缴纳标准的前提下,给予项目6年运营奖励(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奖励支持。奖励标准为:项目一期建成后第四、五、六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100%的标准奖励。

第七、八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50%的标准奖励。奖励资金逐年考核兑现,5年培育期内税收未达标准不予奖励。

乙方若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之规定未达到约定的税收承诺,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亩均税收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则差额部分作为违约金金额由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支付给甲方。

6、甲方应助力乙方引进高端人才,若符合《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人才集聚发展若干措施(试行)》的规定,可按照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

7、乙方劳动用工应与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建立联系和协调,优先解决长沙县户口的劳动就业。企业用工除技术人才需求外,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给予乙方用工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必须符合用工使用条件),并在长沙县建立社会公益保险登记中心(含《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要求参保。

四、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自贸临空区位于长沙市长望新城,划面积140平方公里,包含国家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航空产业功能区、黄花综合保税区、高新新城等产业载体,聚集了一大批国际知名企业,具有区位优势、航空发展、产业基础、科技领先、生态环境等6个方面的优势。2021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7次点名长沙(长株潭),强调充分发挥长沙自贸临空区在对外开放中的重要作用。

公司本次项目选址自贸临空区,是抓住中部地区创新发展引领、开放崛起的战略机遇,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巩固并拓展公司在区域市场,充分利用长沙地区高校众多、人才聚集的优势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强化公司产品竞争力,培训服务人才、做大做强运营服务,进而带动公司全国业务的发展。

2、对公司的影响:本项目的建设可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智能安检和智能监控安防领域的技术优势,提升公司资源整合能力和运营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本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项目期限较短良好,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日常运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已具备本次投资条件并进行了全面考虑并判断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具有不可否认性;但项目实施仍可能受到相关政策、宏观经济、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和经营风险。同时,项目合同签署前,土地招拍挂手续尚未完成,获得土地使用权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后续进展,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长沙声迅声迅安防高科技产业园项目招商引资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2日

5、土地价款,乙方必须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约定按足额支付土地价款给长沙县财政局。

6、供地时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正式启动项目一期用地挂牌出让程序,该地块挂牌出让时,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须按要求共同报名参加竞买,否则视为违约。供地时间最终以县人民府审批出让结果及乙方与自然资源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二)土地开发建设利用
本项目一期总建筑面积约为74,000平方米,1.2≤容积率≤1.6,具体建设规划指标以自然资源部门批准为准。项目一期建成后,物业由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别持有。

本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由甲方缴纳不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

乙方确保投入项目的企业注册地址和纳税地均为自贸临空区范围内。

(三)主要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甲方给予乙方过渡办公场地3公顷和100%的租金补贴面积,补贴面积不超过1,000㎡,过渡办公场地装修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承诺,项目一期建成后,每年至少申请发明专利项,取得授权2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0项,取得发明专利、取得软件著作权2项。甲方应协助乙方申请省、市、(区)相关专项扶持资金。

3、乙方须在甲方或自然资规划部门将项目一期用地交付(签订土地成交确认书)之日起20日内启动项目一期工作,并在6个月内明确开工建设(取得项目建设用地施工许可证);

乙方若后18个月内明确开工或施工,乙方如不能按期开工或施工,应提前2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自行开工,竣工时间与相应顺延,延建期限不超过一年。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开工建设或全部建成,每逾期一天乙方按实际出让价款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项目用地自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之日起满一年未开工的,按相关规定征收土地闲置费,满两年未开工的,由相关部门1%无偿收回甲方项目用地。乙方必须要求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单位施工人员在长沙县设立独立的分支机构。

4、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100万元。在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名并参与竞买用地竞拍1个月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如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报名或未参与该用地竞拍,则上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甲方给予乙方产业发展扶持,在乙方达到本合同第十一条税收缴纳标准的前提下,给予项目6年运营奖励(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奖励支持。奖励标准为:项目一期建成后第四、五、六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100%的标准奖励。

第七、八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50%的标准奖励。奖励资金逐年考核兑现,5年培育期内税收未达标准不予奖励。

乙方若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之规定未达到约定的税收承诺,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亩均税收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则差额部分作为违约金金额由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支付给甲方。

6、甲方应助力乙方引进高端人才,若符合《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人才集聚发展若干措施(试行)》的规定,可按照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

7、乙方劳动用工应与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建立联系和协调,优先解决长沙县户口的劳动就业。企业用工除技术人才需求外,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给予乙方用工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必须符合用工使用条件),并在长沙县建立社会公益保险登记中心(含《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要求参保。

四、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自贸临空区位于长沙市长望新城,划面积140平方公里,包含国家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航空产业功能区、黄花综合保税区、高新新城等产业载体,聚集了一大批国际知名企业,具有区位优势、航空发展、产业基础、科技领先、生态环境等6个方面的优势。2021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7次点名长沙(长株潭),强调充分发挥长沙自贸临空区在对外开放中的重要作用。

公司本次项目选址自贸临空区,是抓住中部地区创新发展引领、开放崛起的战略机遇,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巩固并拓展公司在区域市场,充分利用长沙地区高校众多、人才聚集的优势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强化公司产品竞争力,培训服务人才、做大做强运营服务,进而带动公司全国业务的发展。

2、对公司的影响:本项目的建设可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智能安检和智能监控安防领域的技术优势,提升公司资源整合能力和运营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本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项目期限较短良好,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日常运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已具备本次投资条件并进行了全面考虑并判断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具有不可否认性;但项目实施仍可能受到相关政策、宏观经济、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和经营风险。同时,项目合同签署前,土地招拍挂手续尚未完成,获得土地使用权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后续进展,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长沙声迅声迅安防高科技产业园项目招商引资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2日

5、土地价款,乙方必须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约定按足额支付土地价款给长沙县财政局。

6、供地时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正式启动项目一期用地挂牌出让程序,该地块挂牌出让时,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须按要求共同报名参加竞买,否则视为违约。供地时间最终以县人民府审批出让结果及乙方与自然资源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二)土地开发建设利用
本项目一期总建筑面积约为74,000平方米,1.2≤容积率≤1.6,具体建设规划指标以自然资源部门批准为准。项目一期建成后,物业由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别持有。

本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由甲方缴纳不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

乙方确保投入项目的企业注册地址和纳税地均为自贸临空区范围内。

(三)主要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甲方给予乙方过渡办公场地3公顷和100%的租金补贴面积,补贴面积不超过1,000㎡,过渡办公场地装修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承诺,项目一期建成后,每年至少申请发明专利项,取得授权2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0项,取得发明专利、取得软件著作权2项。甲方应协助乙方申请省、市、(区)相关专项扶持资金。

3、乙方须在甲方或自然资规划部门将项目一期用地交付(签订土地成交确认书)之日起20日内启动项目一期工作,并在6个月内明确开工建设(取得项目建设用地施工许可证);

乙方若后18个月内明确开工或施工,乙方如不能按期开工或施工,应提前2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自行开工,竣工时间与相应顺延,延建期限不超过一年。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开工建设或全部建成,每逾期一天乙方按实际出让价款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项目用地自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之日起满一年未开工的,按相关规定征收土地闲置费,满两年未开工的,由相关部门1%无偿收回甲方项目用地。乙方必须要求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单位施工人员在长沙县设立独立的分支机构。

4、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100万元。在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名并参与竞买用地竞拍1个月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如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报名或未参与该用地竞拍,则上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甲方给予乙方产业发展扶持,在乙方达到本合同第十一条税收缴纳标准的前提下,给予项目6年运营奖励(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奖励支持。奖励标准为:项目一期建成后第四、五、六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100%的标准奖励。

第七、八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50%的标准奖励。奖励资金逐年考核兑现,5年培育期内税收未达标准不予奖励。

乙方若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之规定未达到约定的税收承诺,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亩均税收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则差额部分作为违约金金额由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支付给甲方。

6、甲方应助力乙方引进高端人才,若符合《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人才集聚发展若干措施(试行)》的规定,可按照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

7、乙方劳动用工应与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建立联系和协调,优先解决长沙县户口的劳动就业。企业用工除技术人才需求外,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给予乙方用工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必须符合用工使用条件),并在长沙县建立社会公益保险登记中心(含《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要求参保。

四、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自贸临空区位于长沙市长望新城,划面积140平方公里,包含国家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航空产业功能区、黄花综合保税区、高新新城等产业载体,聚集了一大批国际知名企业,具有区位优势、航空发展、产业基础、科技领先、生态环境等6个方面的优势。2021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7次点名长沙(长株潭),强调充分发挥长沙自贸临空区在对外开放中的重要作用。

公司本次项目选址自贸临空区,是抓住中部地区创新发展引领、开放崛起的战略机遇,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巩固并拓展公司在区域市场,充分利用长沙地区高校众多、人才聚集的优势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强化公司产品竞争力,培训服务人才、做大做强运营服务,进而带动公司全国业务的发展。

2、对公司的影响:本项目的建设可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智能安检和智能监控安防领域的技术优势,提升公司资源整合能力和运营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本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项目期限较短良好,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日常运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已具备本次投资条件并进行了全面考虑并判断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具有不可否认性;但项目实施仍可能受到相关政策、宏观经济、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和经营风险。同时,项目合同签署前,土地招拍挂手续尚未完成,获得土地使用权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后续进展,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长沙声迅声迅安防高科技产业园项目招商引资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2日

5、土地价款,乙方必须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约定按足额支付土地价款给长沙县财政局。

6、供地时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正式启动项目一期用地挂牌出让程序,该地块挂牌出让时,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须按要求共同报名参加竞买,否则视为违约。供地时间最终以县人民府审批出让结果及乙方与自然资源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二)土地开发建设利用
本项目一期总建筑面积约为74,000平方米,1.2≤容积率≤1.6,具体建设规划指标以自然资源部门批准为准。项目一期建成后,物业由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别持有。

本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由甲方缴纳不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

乙方确保投入项目的企业注册地址和纳税地均为自贸临空区范围内。

(三)主要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甲方给予乙方过渡办公场地3公顷和100%的租金补贴面积,补贴面积不超过1,000㎡,过渡办公场地装修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承诺,项目一期建成后,每年至少申请发明专利项,取得授权2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0项,取得发明专利、取得软件著作权2项。甲方应协助乙方申请省、市、(区)相关专项扶持资金。

3、乙方须在甲方或自然资规划部门将项目一期用地交付(签订土地成交确认书)之日起20日内启动项目一期工作,并在6个月内明确开工建设(取得项目建设用地施工许可证);

乙方若后18个月内明确开工或施工,乙方如不能按期开工或施工,应提前2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自行开工,竣工时间与相应顺延,延建期限不超过一年。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开工建设或全部建成,每逾期一天乙方按实际出让价款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项目用地自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之日起满一年未开工的,按相关规定征收土地闲置费,满两年未开工的,由相关部门1%无偿收回甲方项目用地。乙方必须要求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单位施工人员在长沙县设立独立的分支机构。

4、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100万元。在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名并参与竞买用地竞拍1个月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如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报名或未参与该用地竞拍,则上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甲方给予乙方产业发展扶持,在乙方达到本合同第十一条税收缴纳标准的前提下,给予项目6年运营奖励(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奖励支持。奖励标准为:项目一期建成后第四、五、六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100%的标准奖励。

第七、八年运营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满50%的标准奖励。奖励资金逐年考核兑现,5年培育期内税收未达标准不予奖励。

乙方若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之规定未达到约定的税收承诺,即: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第四年至第八年,亩均税收低于36万元/年(含项目内乙方控股公司),则差额部分作为违约金金额由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支付给甲方。

6、甲方应助力乙方引进高端人才,若符合《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人才集聚发展若干措施(试行)》的规定,可按照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

7、乙方劳动用工应与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建立联系和协调,优先解决长沙县户口的劳动就业。企业用工除技术人才需求外,长沙县劳动就业服务局给予乙方用工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必须符合用工使用条件),并在长沙县建立社会公益保险登记中心(含《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要求参保。

四、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自贸临空区位于长沙市长望新城,划面积140平方公里,包含国家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黄花国际机场航空产业功能区、